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DILAO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海底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2)

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之澄清公告

茲提述海底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0年4月23日刊發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年度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度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由於無心之過，於年度報告第16頁披露之餐廳層面經營毛利率須予修訂並由下文取代：

「我們的餐廳層面經營毛利率為18.6%。」^註

註：餐廳層面經營溢利按從餐廳層面的收入(指餐廳經營所得收入、餐廳內的外賣服務站點所得收入及銷售調味料及食材所得收入的總額)中扣除餐廳層面所用原材料及易耗品成本、餐廳層面的員工成本、餐廳層面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餐廳層面的水電開支、餐廳層面的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餐廳層面開支計算。餐廳層面經營毛利率按餐廳層面經營溢利除以餐廳層面同期收入再乘以100%計算。餐廳層面的經營溢利及餐廳層面經營毛利率並非公認會計準則(公認會計準則)項目。我們呈列該非公認會計準則項目的原因是，我們認為它是我們經營表現的重要補充性衡量指標，及認為分析人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方在評估業內公司時會經常用到這一指標。我們的管理層使用該非公認會計準則項目作為業務決策時的另一計量工具。業內其他公司對該非公認會計準則項目的計算方式可能與我們有所差別。該非公認會計準則項目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經營表現或流動性的衡量指標，不應視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替代，亦不具有優先性。該非公認會計準則項目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單獨考慮該項或作為分析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業績的替代指標。我們呈列該非公認會計準則項目不應被詮釋為我們日後業績將不會受到不尋常或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

本公告所載之澄清內容對年度報告所載之其他資料並無重大影響。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度報告載列之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我們謹此對所引起的任何不便衷心致歉。

承董事會命
海底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勇

中國北京，2020年7月2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張勇先生、執行董事施永宏先生、邵志東先生及周兆呈先生；非執行董事舒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新民醫生、許廷芳先生及齊大慶先生。